



问询函专项说明

天健函〔2019〕1-20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对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0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中需要我们说明的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说明如下。

一、关于供应链运营业务。年报披露，公司将主营业务分为供应链运营、单机产品贸易、工程项目和光伏发电四个行业，其中，供应链运营实现收入 612.81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4.77%。请补充披露：（1）供应链运营的具体经营内容、业务流程及盈利模式，以及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2）结合供应链运营的主要产品，分别说明前 5 大供应商及其采购金额、前 5 大客户及其销售金额，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结合供应链运营的主要产品在报告期价格走势、结算方式和周期，分别说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以及预收款项的期末余额及其合理性；（4）结合供应链运营的主要产品的业务模式、货物流转、结算方式和信用周期等，说明维持大额货币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5）结合各细分业务的实质及风险报酬转移情况说明收入确认原则、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6）公司在供应链运营中是否为相关客户提供金融或类金融等资金服务，如有请详细说明相关业务有关情况，以及其合法合规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问询函第 1 条）

（一）供应链运营的具体经营内容、业务流程及盈利模式，以及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涉及金属产品、煤炭、矿产等大宗商品的国内外贸易业务及机电设备进口业务，经营模式分为自营模式和代理模式。其中，自营模式又分为统购分销和自营配送，统购分销业务占比相对较高。在统购分销模式下，公

第 1 页 共 17 页

司通过收集下游客户的订单，整合不同客户所需产品的数量和规格，集中向上游供应商批量采购，最终实现向下游客户分销。采购前，通过预收下游客户定金的方式保证采购的产品及时实现销售，同时通过订单收集锁定了下游销货渠道，有效降低了因商品囤积带来的储存成本及存货积压风险。在自营配送模式下，公司根据对市场行情的判断，在产品价格处于阶段性低位时集中采购，待价格回升后出售，或者在存在价差时及时采购并迅速出货，以赚取购销差价。公司机电设备进口业务主要使用代理模式，在该代理模式下，公司根据与下游客户锁定的采购意向，采取“一对一”的方式将下游客户与上游供应商进行匹配，在收取客户足额的保证金后，代理客户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并根据商品价格的波动及时调整收取保证金，以对冲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为：

1. 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全球经济弱势复苏，但后劲不足。国内经济发展稳中有变，变中有优，减税降费、深化改革成为主题。宏观经济的波动将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若未来宏观经济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可能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所处的贸易行业领域是融商贸、仓储、运输、代理、信息服务等多种业务于一体的复合型服务产业，涉及领域广，其发展受到国家基础设施、产业调整等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随着国家对流通业的重视程度逐步提高，相关的监管及配套政策也日臻完善。在具体业务领域方面，加快淘汰过剩产能，积极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促进新技术研发。如果公司的业务不能及时适应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则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盈利能力、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商品日益丰富，贸易往来愈加频繁。商品呈现同质化特征，可替代性逐渐增强。同时，贸易类企业数量大幅增加，贸易主体呈多元化态势，市场已经形成充分竞争。公司也面临着价格、质量、市场占有率和服务等方面强有力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利用自身的优势保持并提高现有的市场地位，将面临现有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3.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供应链运营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之一。近年来国内金属产品、煤炭、矿产等大宗商品的价格波动明显，公司通过持续管理提升，降低库存总量，将产品价格

风险控制有效范围内。但因经营规模大、客户众多、需求多样等影响，仍需保留一定库存比例。因此，下游需求的变动以及产品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4. 客户履约风险

在国内经济发展进一步放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的背景下，国内各类企业原有的产业扩张计划均不同程度的受到杠杆降低、产能出清等政策因素和行业因素影响。现金流紧张、预期收益率降低等因素有可能导致客户的再生产、再投资计划出现搁置或推迟，进而导致履约能力出现降低，甚至是完全不具备履约能力的风险。

5. 仓储保管风险

大宗商品由于其产品特性，在运输及存储环节极易存在货物丢失、损坏的风险。

针对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的风险防范机制。一是建立客户准入和贸易动态双评审机制。坚持预防为主，加强事前评审，通过开展贸易背景及业务动机审查，供应商客户等相关合作方的评审以及对商品流通性和变现力进行系统评估，最大程度降低原生风险的发生几率。二是加强业务执行过程中的风险管控和动态监管，确保业务安全运作。通过建立完整的专业管理队伍，完善物流管理体系，实时跟踪从供应商到物流合作方再到客户的全流程物流安全状况，确保公司对物权的绝对掌控和实时监控；监测市场价格波动，建立市场价格波动预案。三是筑牢风险底线，完善风险救援预案。建立各类业务风险预案，包括在合同中约定诉讼或仲裁管辖条款、做好物权转移的机动预案、出现客户严重违约情况下的货物转卖方案等，确保风险发生的第一时间掌握主动权；建立专业的律师团队，全权负责公司的日常合同与函件审核、法律风险把关和重大案件的诉讼与维权。通过多措并举，形成了“运营专业化、流程标准化、评审动态化、管理精细化、救援预案化”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特别针对仓储风险，建设专业物流团队，独立实施全流程的货物物流管理服务，隔绝内控风险，同时，不断完善各项仓储现场管理机制和手段；通过购买仓储险、货运险，确保风险发生时尽可能地减少损失。

(二) 结合供应链运营的主要产品，分别说明前 5 大供应商及其采购金额、

前 5 大客户及其销售金额，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金属产品

(1) 前 5 大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
1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302,691.17	否
2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	149,746.19	否
3	天津物产九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4,538.27	否
4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134,875.27	否
5	五矿营口中板有限责任公司	109,226.66	否
合 计		841,077.56	

(2) 前 5 大客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
1	山东鑫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6,995.09	否
2	山东省博兴县华泰彩钢有限公司	77,166.89	否
3	扬州市众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5,407.96	否
4	KIM QUOC STEEL COMPANY LIMITED	71,449.63	否
5	山东省博兴县华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63,326.64	否
合 计		394,346.21	

2. 煤炭

(1) 前 5 大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
1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4,980.20	否
2	苏州同盛公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7,796.48	否
3	日照宝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26,752.66	否
4	冀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787.82	否
5	江苏中楚煤业有限公司	16,797.54	否
合 计		155,114.71	

(2) 前 5 大客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
1	安徽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50,774.02	否
2	江苏中楚煤业有限公司	50,416.67	否
3	江西新源燃料有限公司	29,399.32	否
4	广州辉和贸易有限公司	29,364.06	否
5	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28,195.32	否
合 计		188,149.39	

3. 矿产品

(1) 前 5 大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
1	COMILOG FAR EAST DEVELOPMENT LTD	24,067.69	否
2	PILBARA TRADING LIMITED	21,011.79	否
3	CARGILL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20,156.94	否
4	METINVEST INTERNATIONAL S. A.	16,141.75	否
5	UNITED MANGANESE OF KALAHARI (PTY) LTD	13,329.56	否
合 计		94,707.73	

(2) 前 5 大客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
1	安徽凯华钢铁材料有限公司	19,547.40	否
2	北京麦肯尼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6,563.17	否
3	百色市必晟矿业有限公司	15,175.53	否
4	四川金宏通实业有限公司	12,938.44	否
5	安阳长江实业有限公司	10,870.64	否
合 计		75,095.18	

(三) 结合供应链运营的主要产品在报告期价格走势、结算方式和周期，分别说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以及预收款项的期末余额及其合理性

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涉及的主要产品包括大宗商品和机电设备。大宗商品的结算周期较短，一般在三个月左右。结算方式一般为向供应商预付一定比例或全额货款后提货，经运输、仓储等环节后向客户全额收取货款后交付货物，产品具有流动性强，价格波动明显的特征。机电设备涉及合同签订、付款、到货、安装调试等节点，结算周期根据设备差异有一定区别，普遍较长。结算方式一般为公司向供应商开具信用证，收到提单后承兑信用证付款，经报关、商检、物流环节后，向客户全额收取货款并交付货物，且因其特性化，无法取得市场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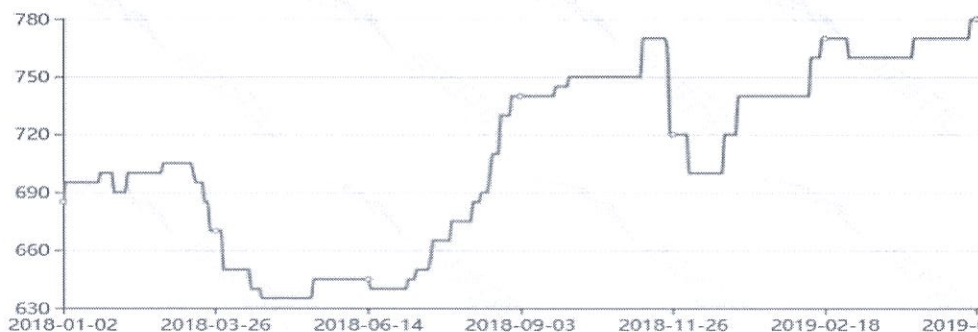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国内主要大宗商品价格走势如下：

钢材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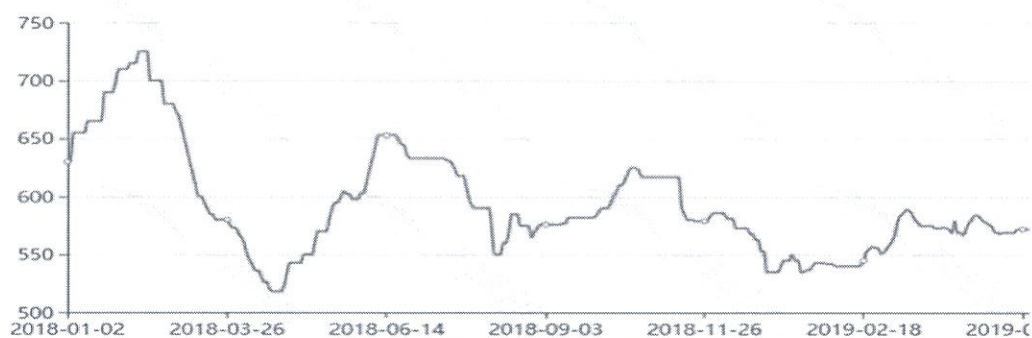
2018年度钢材指数走势图

铁矿指数



2018年度铁矿指数走势图

煤炭指数



2018 年度煤炭指数走势图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运营板块经营的主要产品平均价格以及主要科目的余额分季度明细如下：

主要商品平均价格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热轧（元/吨）	4,073.72	4,139.35	4,297.64	3,920.51
铁矿石（元/吨）	513.33	463.27	486.51	504.05
焦煤（元/吨）	1,324.87	1,212.36	1,228.76	1,316.77
主要科目余额（万元）	一季度末	二季度末	三季度末	四季度末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9,201.36	362,402.41	358,637.93	338,895.61
预付账款	620,210.58	487,553.76	611,014.52	458,221.9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28,172.38	405,814.57	439,884.16	414,818.26
预收账款	953,374.29	808,883.76	871,167.65	854,644.81

一季度，主要商品价格维持相对高位，加上备货采购高峰期因素叠加，导致对应的采购预付款和预收款都维持高位。二季度末，随着库存持续消化和业务规模趋于平稳，公司预付账款和预收账款的规模较一季度末有所下降。三季度开始，主要商品价格又出现上涨态势，市场持续回暖，公司预付账款和预收账款规模出现明显增长。而进入四季度，随着钢材和煤炭价格出现一定回落，市场需求增长放缓，对应的预付账款和预收账款规模出现下滑，同时，公司也通过对主要产品价格未来走势的研判，合理控制采购量和库存，以控制资金占用，减少价格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供应链运营业务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从二季度开始持续降低，主要是来自于应收票据的持续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提升应收票据的结算支付量，降低现金占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在四季度降幅明显，主要原因系随着四季度钢材和煤炭等主要商品价格走低以及公司合理控制存货库存，导致四季度采购付款额减少，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额也随之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的期初期末余额按照主要产品类型分类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供应链运营业务分类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预收账款		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宗商品贸易	80,621.18	55,512.65	65,014.50	99,373.79	267,546.04	289,848.58	454,623.69	501,029.14
机电设备贸易	125,548.15	162,163.24	98,569.94	89,989.59	587,098.77	416,108.35	3,598.27	7,527.02
合计	206,169.33	217,675.88	163,584.43	189,363.39	854,644.81	705,956.92	458,221.96	508,556.16

公司大宗商品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45.2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扩大煤炭销售业务，相应的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37%。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分别下降 34.58%和 9.26%，主要原因系四季度钢材和煤炭价格出现回落，公司控制相应产品的采购及付款规模，相应款项出现下降，同时预收客户的款项也较期初下降 7.69%。

报告期内，公司机电设备进口额为 29.09 亿美元，较上期增长 30%。由于业务量较同期增幅明显，因此带动相应的应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0%，预收客户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 41.09%。公司在报告期内及时结算前期业务，加速货款回笼，并降低收款期较长的业务比重，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22.58%。

综上所述，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的主要科目余额受产品价格和市场交易规模的影响较为明显，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四) 结合供应链运营的主要产品的业务模式、货物流转、结算方式和信用周期等，说明维持大额货币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机电设备业务主要为帮助客户解决机电设备选型，招标采购、物流配送、商务支持及提供设备配套的融资资源服务，设备周期差异较大，单套设备的货值一般较高。大宗商品根据市场需求向供应商采购商品后全部或部分对一个或多个客户进行销售，结算及信用周期一般为三个月左右。此期间公司需要预付货款，

供应商发货后经物流配送交付客户并回流资金。金属产品、煤炭、矿产等产品受生产周期和价格波动影响，公司需要准备足额货币资金保证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另外由于大宗商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需要留足资金以便在合适的价格进行大批量采购。因此，为了确保业务正常运转和开展，公司维持大额货币资金是必要且合理的。

(五) 结合各细分业务的实质及风险报酬转移情况说明收入确认原则、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1. 商品销售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客户在公司自有仓库或指定第三方仓库提货的，收入确认时点为取得出库单、提货通知函等；负责运输至客户指定仓库或工厂交货的，收入确认时点为取得送货签收单；出口货物以出口报关日期为收入确认时点。

2. 提供劳务

主要为提供代理服务，按照代理合同约定，将代理的商品交付给委托方或委托方指定的客户并取得委托方对代理服务费用的确认时确认相应的代理收入实现。

(六) 公司在供应链运营中是否为相关客户提供金融或类金融等资金服务，如有请详细说明相关业务有关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性

公司在供应链运营中不存在为相关客户提供金融或类金融等资金服务的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就供应链运营业务经营内容、业务流程、盈利模式以及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的描述具有合理性；公司就前5大供应商和前5大客户金额及关联方关系描述正确；公司就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以及预收款项的期末余额及其合理性的分析合理；公司就维持大额货币资金的必要性分析合理；公司收入确认、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公司在供应链运营中未向客户提供金融或类金融等资金服务。

二、关于现金流量情况。年报披露，2018 年公司分季度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7.33 亿元、22.24 亿元、19.57 亿元、22.82 亿元，实现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0.42 亿元、1.20 亿元、2.01 亿元、0.84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5 亿元、12.74 亿元、-4.93 亿元、28.07 亿元。请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季节性特征、结算模式，说明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尤其是与第四季度变化不匹配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问询函第 4 条）

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与公司业务季节性、大宗商品价格和具体业务的执行情况高度相关。公司各类型业务的结算方式存在一定差异：大宗商品贸易的结算期一般在 3 个月左右，单机产品贸易的结算期在 1-3 个月之间，工程项目和机电设备进口业务的结算期则根据项目合同总额、设备总额和整个业务的执行期高度相关，不具有规律性。上述结算周期近年来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明显改变。报告期内，一季度受到春节因素影响，公司各类业务均处于淡季，销售规模显著低于其他季度，因此该季度的营业收入，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均低于其他季度；同时由于供应链运营业务处于备货高峰期，导致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5.07 亿元，公司总体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65 亿元。二季度开始，公司各项业务开展趋于正常，规模较一季度增加，同时供应链运营业务一季度备货完成结算销售，带动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也保持同步增加。到三季度，随着新学期开始以及国内外地区，尤其是欧美市场销售旺季到来，公司以纺织服装、动力工具、发电设备、汽配产品等为代表的单机产品进入发货高峰期，同时由于主要大宗商品市场明显回暖，主要商品价格保持上升，公司相应的采购付款规模较前期明显增长，因此导致第三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由于单机产品毛利率显著高于其他业务板块，因此带动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也达到峰值。第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较第三季度增幅 15.5%，但扣非后归母净利润较第三季度下滑 58.2%。主要系公司部分下属单位在当期出现持续性亏损，对于连续亏损无法确认以后年度是否会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备抵扣。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不再对上述经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并且将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冲回，导致当季度所得税费用较三季度增加 1.52 亿元。从而导致公司第四季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较第三季度明显降低。同时，第四季度各类业务进入结算及清算期，销售回款较前三季度显著增长。第四季度供应链运营业务、单机产品贸易业务、工程项目业务和光伏发电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46 亿元、2.4 亿元、10.3 亿元和 0.9 亿元。

综上所述，公司分季度上述财务数据的变动具备合理性。

公司前三季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未经我们审计。我们在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已关注到公司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化不匹配的情况。基于我们在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资料及了解的信息，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关于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尤其是与第四季度变化不匹配的原因分析具有合理性。

三、关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年报披露，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5.01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22.04%。其中，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13.56 亿元，同比下降 23.95%；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81.45 亿元，同比上升 15.29%。公司报告期末对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2.11 亿元进行终止确认。请公司补充披露：（1）按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用途披露其构成情况，分析形成原因，并结合公司预付账款构成情况，说明其合理性；（2）结合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信用政策、结算方式等的变动情况，具体分析公司应收票据发生与应收账款不一致变化方向的原因和合理性；（3）结合公司客户等情况，补充分析票据转让、收款等结算风险，并说明公司相应采取的风险防控措施；（4）公司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交易背景，应收对象，是否附追索权，和公司进行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对象和资金用途，终止确认的依据；（5）对应收票据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相关会计处理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问询函第 5 条）

（一）按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用途披露其构成情况，分析形成原因，并结合公司预付账款构成情况，说明其合理性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预付款项按照行业分类披露如下：

业务板块	应收票据（万元）		应收账款（万元）		预付账款余额（万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供应链运营	132,726.28	163,901.72	206,169.33	217,675.88	458,221.96	508,556.16
单机产品贸易	2,583.41	8,759.70	329,585.36	313,326.30	40,927.67	47,283.39
工程项目	321.43	5,583.59	176,180.58	101,576.05	162,894.40	295,288.11
光伏发电		75.00	102,608.10	74,018.14	217.55	432.65
合计	135,631.12	178,320.01	814,543.37	706,596.37	662,261.58	851,560.31

上述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货款。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降低 23.95%，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加大采用应收票据背书转让、贴现等方式进行款项支付操作，降低应收票据资金占用和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15.29%，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工程项目结算后未收收款节点，导致当期工程业务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7.46 亿元，增幅达 73.45%；同时公司持有的光伏电站应收国家补贴款较期初增长 2.86 亿元，增幅为 38.63%。供应链运营业务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下降 1.15 亿元，降幅为 5.29%，主要原因系以金属产品为代表的相关产品价格在年内先扬后抑，期末单位产品价格较期初下降，导致相应的应收账款较期初下降。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供应链运营业务和船舶工程的预付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主要产品的价格较期初有一定幅度的回落；同时公司通过强化监控、控制库存，降低资金占用和价格变动风险，预付账款比例较同期下降 9.9%。另外，由于船舶工程业务前期在建船舶陆续完成交付，预付供应商造船款项持续结转和完成结算，期末余额也较期初下降 10.96 亿元，降幅达 46%。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形成，具备合理性。

（二）结合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信用政策、结算方式等的变动情况，具体分析公司应收票据发生与应收账款不一致变化方向的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降低 4.27 亿元，降幅达 23.95%，与应收账款变动方向不一致，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提升应收票据结算量导致。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的应收票据较期初均有不同程度的降幅，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强化资金统筹管理，优化支付手段，综合运用应收票据转付、应收票据贴现、票据池业务等手段，增加应收票据支付结算比重，降低现金直接支付比重，从而降低资金占用和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仅供应链运营业务板块的

应收票据支付结算量达 71.65 亿元，较同期增长 29.13 亿元，增幅达 68.5%。应收票据支付结算量的提升导致公司期末在手应收票据总额出现了明显下降。综上所述，公司应收票据发生与应收账款不一致变化方向，具备合理性。

(三) 结合公司客户等情况，补充分析票据转让、收款等结算风险，并说明公司相应采取的风险防控措施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总额为 13.56 亿元，其中 13.51 亿元为银行承兑汇票，0.05 亿元为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一直是公司国内业务的重要结算方式之一。由于以银行信用作为保证，因此基本不存在承兑风险。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应收票据管理制度，规定在接受票据时，必须进行验票，仔细审核票据合法性和真实性，同时审核票据必须记载的事项，对于不完整、不规范的票据进行退回处理，以防范票据转让风险。公司接受的银行承兑汇票大部分为电子承兑汇票，使用方便，风险易查；公司要求业务部门原则上不再接受纸质应收票据，以杜绝票据收款风险。另外，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票据筛选流程，设置银行准入门槛，只接受国有、全国性股份制银行及社会认可度高的大型城市商业银行，以及中央企业财务公司的财票。公司也设置专人专岗，对票据进行统一管理，并建立相关台账，每月末进行票据清点，并由财务主管进行监盘，确保票据全流程风险可控。

(四) 公司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交易背景，应收对象，是否附追索权，和公司进行票据贴现或背书的对象和资金用途，终止确认的依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总额 22.10 亿元。其中：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应收票据总额 19.29 亿元，终止确认的已贴现应收票据总额 2.82 亿元。上述应收票据均为公司客户按照合同约定向公司开具或支付的商业汇票，承兑人为国内主要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在进行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和背书转让业务时，会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预算和资金计划，结合商业汇票贴现利率、融资利率等多种金融工具资金成本，最终确定相关操作，并选择成本最低的主要股份制商业银行进行合作，或进行应收票据的背书转让支付，最终背书转让支付和贴息获得的资金均用于支付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的采购货款。

公司将上述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或贴现后，即不承担相应的追索权。同时由于

商业银行和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较高的信用，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对应收票据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相关会计处理依据

公司应收票据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国内主要的商业银行，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主要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和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条之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和第四十二条之规定：“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公司认为商业银行和中国中车、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较高的信用，且无客观证据表明该类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发生减值迹象，该类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该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未低于其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我们在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已关注到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变化方向不一致的情况，基于我们在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资料及了解的信息，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关于以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形成原因、波动方向不一致的原因分析合理；公司就票据转让、收款等结算风险所采用的风险防控措施分析具有合理性；公司就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交易背景、终止确认的依据等分析合理；公司就应收票据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会计处理依据的说明合理。

四、关于分部信息。请公司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补充披露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分部会计政策、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及分部财务信息合计金额与对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调节过程。请会计师发表意见。（问询函第 12 条）

（一）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第四条规定：企业披露分部信息，应当区分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第五条规定：业务分部，是指企业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

公司经营业务涉及不同地区和不同行业，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公司的分部信息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第十三条规定：企业应当区分主要报告形式和次要报告形式披露分部信息。且其第二款规定：风险和报酬主要受企业在不同的国家或地区经营活动影响的，披露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应当是地区分部，次要形式是业务分部。公司披露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为地区分部，次要形式为业务分部。其中：地区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公司按地区划分的报告分部包括：1. 境内；2. 境外。

公司按业务划分的报告分部包括：1. 大宗商品贸易及机电设备进口业务（供应链运营业务）；2. 纺织服装加工及其贸易业务；3. 船舶建造、成套工程承建及其贸易业务；4. 机械工具加工及其贸易业务；5. 光伏产业业务；6. 其他。

（二）分部会计政策

公司提供分部信息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三）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及调节过程

1. 地区分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4,353,600.59	4,059,991.84	239,091.04	8,174,501.39
主营业务成本	4,151,915.48	3,772,238.53	242,078.79	7,682,075.22

项 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资产总额	3,054,260.20	2,700,172.33	1,482,510.29	4,271,922.24
负债总额	2,489,445.50	2,204,467.48	1,268,888.27	3,425,024.71

2. 业务分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大宗商品贸易及机电设备进口业务 (供应链运营业务)	纺织服装加工及其贸易业务	船舶建造、成套工程承建及其贸易业务	机械工具加工及其贸易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6,128,130.30	730,378.60	389,379.83	549,247.27
其中：供应链运营业务	6,128,130.30			
单机产品贸易		730,378.60	107,451.62	549,247.27
工程项目			281,928.21	
光伏发电				
主营业务成本	5,995,936.89	576,190.67	347,840.93	464,366.04
其中：供应链运营业务	5,995,936.89			
单机产品贸易		576,190.67	95,835.79	464,366.04
工程项目			252,005.14	
光伏发电				
资产总额	1,607,364.06	426,756.82	712,371.21	448,196.18
负债总额	1,424,664.39	316,167.53	643,834.35	358,905.59

(续上表)

项 目	光伏产业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340,399.42	115,433.45	78,467.48	8,174,501.39
其中：供应链运营业务				6,128,130.30
单机产品贸易	162,417.61	115,433.45	78,467.48	1,586,461.07
工程项目	92,158.19			374,086.40
光伏发电	85,823.62			85,823.62
主营业务成本	263,069.25	114,144.33	79,472.89	7,682,075.22
其中：供应链运营业务				5,995,936.89
单机产品贸易	137,402.86	114,144.33	79,472.89	1,308,466.80
工程项目	84,469.37			336,474.51

项 目	光伏产业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光伏发电	41,197.02			41,197.02
资产总额	1,077,252.72	1,384,719.85	1,384,738.60	4,271,922.24
负债总额	957,121.00	886,319.63	1,161,987.77	3,425,024.71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分部报告确定的依据充分合理，分部信息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分部财务信息合计金额与对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调节过程准确无异常。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u Zhaoqiu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绍秋
430100020030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Gao Geping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高平
310000062360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8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07 月 18 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 01 25
年 月 日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年度报告

<http://zj.gsxt.gov.cn/>





证书序号:00045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证书号：4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八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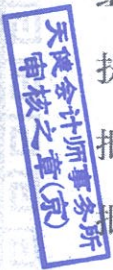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49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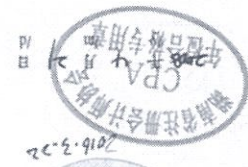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8年5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绍发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08-06
Date of birth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工作单位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301036308062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0200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2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NOTES

1. When re-issu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other member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quit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apply for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应当对委托单位...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应妥善保管本证书，应将本证书...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五、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同意调入
同意调出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转入协会盖章

2016年2月23日
2016年2月23日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转所专用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京) 审核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0月22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6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高小平
Full name 高小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10-29
Date of birth 1983-10-2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西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2326198310297313
Identity card No. 1423261983102973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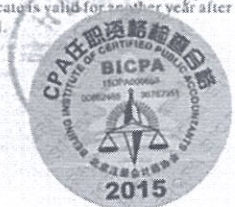
2014年4月10日
/y /m /d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3.22



2015年4月2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3月9日
/y /m /d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审核之章(家)